

111 年桃園市地方稅稅收徵起情形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摘要

地方稅係地方政府重要的財政來源，稅收多寡與經濟情勢及政府租稅政策息息相關。111 年本市各項稅捐累計實徵淨額 400 億 4,592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短收 21 億 8,873 萬 2 千元，達成率 94.82%，較上（110）年減少 22 億 1,155 萬 8 千元，負成長 5.23%，為瞭解此一稅收徵起情形，本文茲就各項稅收、稅源變動內涵等資料作進一步探討，期能提供施政決策參考。

綜觀111年本市各項稅捐徵收情形，定期開徵之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近5年來均呈現逐年上升趨勢；因疫情趨緩，111年印花稅、娛樂稅、特別及臨時稅課亦維持正成長；惟屬地方稅大宗之土地增值稅，因經濟景氣放緩，再加上房地合一2.0、央行數度升息及平均地權條例修正等政策因素，致土地增值稅稅收大幅下滑，連帶影響契稅稅收亦跟著減少，上述各稅互有消長，本市111年整體稅收較上年呈現負成長情形。

目 次

壹、前言	1
貳、現況描述	1
參、統計分析	2
肆、結論	13

表 次

表 1、111 年各項稅捐預算數與實徵淨額比較	2
表 2、近 5 年地價稅查定戶數及稅額表	4
表 3、近 5 年土地增值稅面積及應納稅額表	5
表 4、近 5 年房屋稅應稅房屋面積及現值表	6
表 5、近 5 年使用牌照稅應稅車輛輛數及稅額表	7
表 6、近 5 年契稅應稅件數及查定稅額表	8
表 7、近 5 年印花稅實徵數表	9
表 8、近 5 年娛樂稅行業家(件)數及實徵稅額表	11
表 9、近 5 年特別及臨時稅課實徵淨額表	12

圖 次

圖 1、近 5 年各項稅捐預算數與實徵淨額趨勢圖	1
圖 2、111 年各項稅捐預算數與實徵數比較圖	3
圖 3、111 年度各項稅捐實徵淨額占比	3
圖 4、近 5 年地價稅查定戶數及稅額圖	4
圖 5、近 5 年土地增值稅面積及應納稅額圖	5
圖 6、近 5 年房屋稅應稅房屋面積及現值圖	6
圖 7、近 5 年使用牌照稅應稅車輛輛數及稅額圖	7
圖 8、近 5 年契稅應稅件數及查定稅額圖	8

圖 9、近 5 年印花稅實徵數圖 -----	10
圖 10、近 5 年娛樂稅行業家(件)數及實徵稅額圖 -----	11
圖 11、近 5 年特別及臨時稅課實徵淨額圖 -----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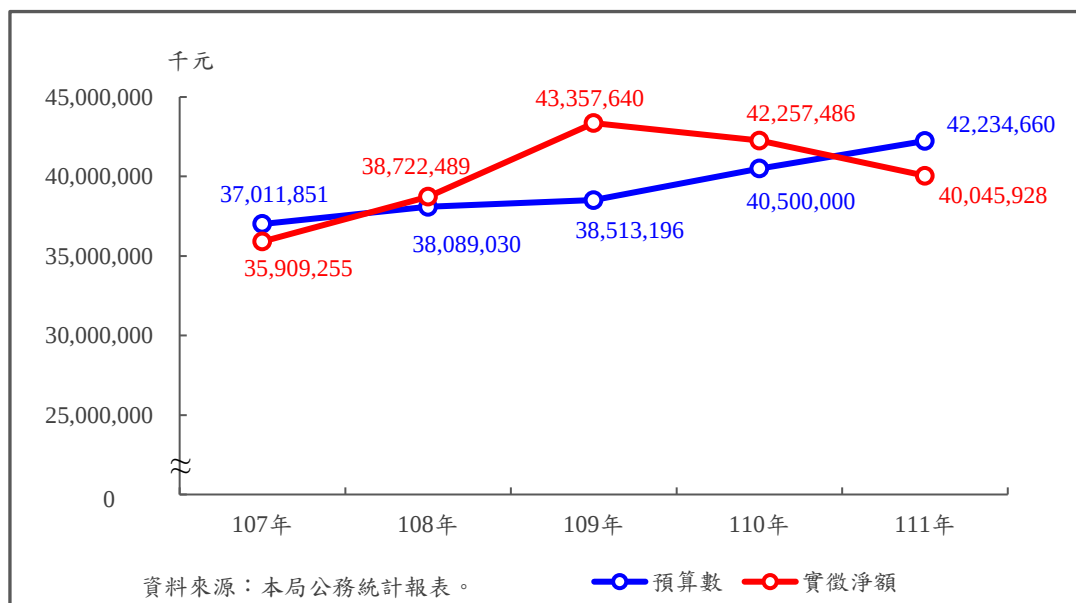
壹、前言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以下簡稱本局）為桃園市（以下簡稱本市）地方稅收主管稽徵機關，負責徵收本市地價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特別及臨時稅課等稅捐，對施政建設與政務推展所需經費提供持續性及穩定性之財源支應，近年來隨著各項稅收之成長，在本市財政收入上貢獻良多，成為本市歲入主要來源之一。

貳、現況描述

近 5 年預算數從 107 年 370 億 1,185 萬 1 千元至 111 年 422 億 3,466 萬元，呈逐年成長趨勢；實徵淨額從 107 年 359 億 925 萬 5 千元增加至 109 年 433 億 5,764 萬元，主要係因本市工商業發達，經濟繁榮，交通便利，吸引大量人口移入，帶動房地產交易回溫，為歷年最高，其後因疫情、景氣循環及政府打房政策等因素影響，連續 2 年下跌，111 年僅 400 億 4,592 萬 8 千元，為瞭解此一稅收徵起情形，本文茲就各項稅收、稅源變動內涵等面向作進一步探討，期能提供施政決策參考，以發揮統計服務效能。

圖 1 近 5 年各項稅捐預算數與實徵淨額趨勢圖



參、統計分析

一、111 年本市各項稅捐實徵淨額達 400 億 4,592 萬 8 千元，預算達成率為 94.82%，稅收成長率-5.23%。

111 年本市各項稅捐實徵淨額 400 億 4,592 萬 8 千元，與預算數 422 億 3,466 萬元比較，短收 21 億 8,873 萬 2 千元，達成率 94.82%，若與上（110）年 422 億 5,748 萬 6 千元比較，減少 22 億 1,155 萬 8 千元，負成長 5.23%，稅收未達預算數及負成長原因均為土地增值稅及契稅之故，其中土地增值稅實徵淨額較預算數短少 35 億 6,523 萬 7 千元，較上年減少 24 億 3,575 萬 5 千元，其短少金額皆大於全年地方稅較預算短少數及較上年減少數的幅度，對照之下，契稅減少之幅度相對較小。

二、111 年本市各項稅捐收入以土地增值稅 109 億 3,476 萬 3 千元，占 27.31%為最高。

本市各項稅捐以土地增值稅 109 億 3,476 萬 3 千元（占 27.31%）、房屋稅 95 億 540 萬 1 千元（占 23.74%）、地價稅 87 億 8,046 萬 1 千元（占 21.93%）及使用牌照稅 71 億 8,129 萬 6 千元（占 17.93%）為主要四大稅目，合計占全部地方稅 90.91%。

表 1 111 年各項稅捐預算數與實徵淨額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稅目別	預算數	實徵淨額		實徵淨額與預算數比較		實徵淨額與上年比較		
		實徵淨額	占比	超收(短少)數	達成率 %	上年實徵淨額	增減數	成長率 %
總計	42,234,660	40,045,928	100.00	-2,188,732	94.82	42,257,486	-2,211,558	-5.23
地價稅	8,300,000	8,780,461	21.93	480,461	105.79	8,710,445	70,016	0.80
土地增值稅	14,500,000	10,934,763	27.31	-3,565,237	75.41	13,370,518	-2,435,755	-18.22
房屋稅	9,310,000	9,505,401	23.74	195,401	102.10	9,426,234	79,167	0.84
使用牌照稅	6,880,000	7,181,296	17.93	301,296	104.38	7,000,205	181,091	2.59
契稅	1,900,000	1,899,183	4.74	-817	99.96	2,109,095	-209,912	-9.95
印花稅	1,050,000	1,401,556	3.50	351,556	133.48	1,347,790	53,766	3.99
娛樂稅	236,000	244,628	0.61	8,628	103.66	197,757	46,871	23.70
特別及臨時稅課	58,660	98,640	0.25	39,980	168.16	95,442	3,198	3.35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各項稅捐實徵淨額與預算數及上年同期比較-累計數)。

附註：因四捨五入關係，部分係數與總數之間，或有未能符合情事。

圖 2 111 年各項稅捐預算數與實徵淨額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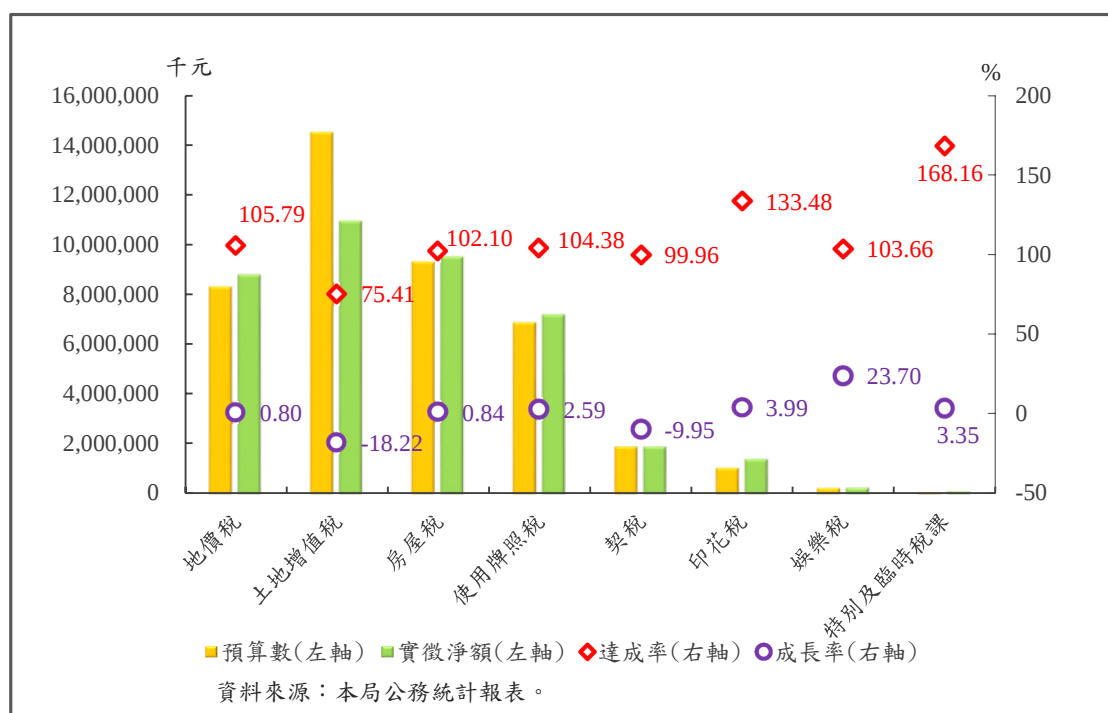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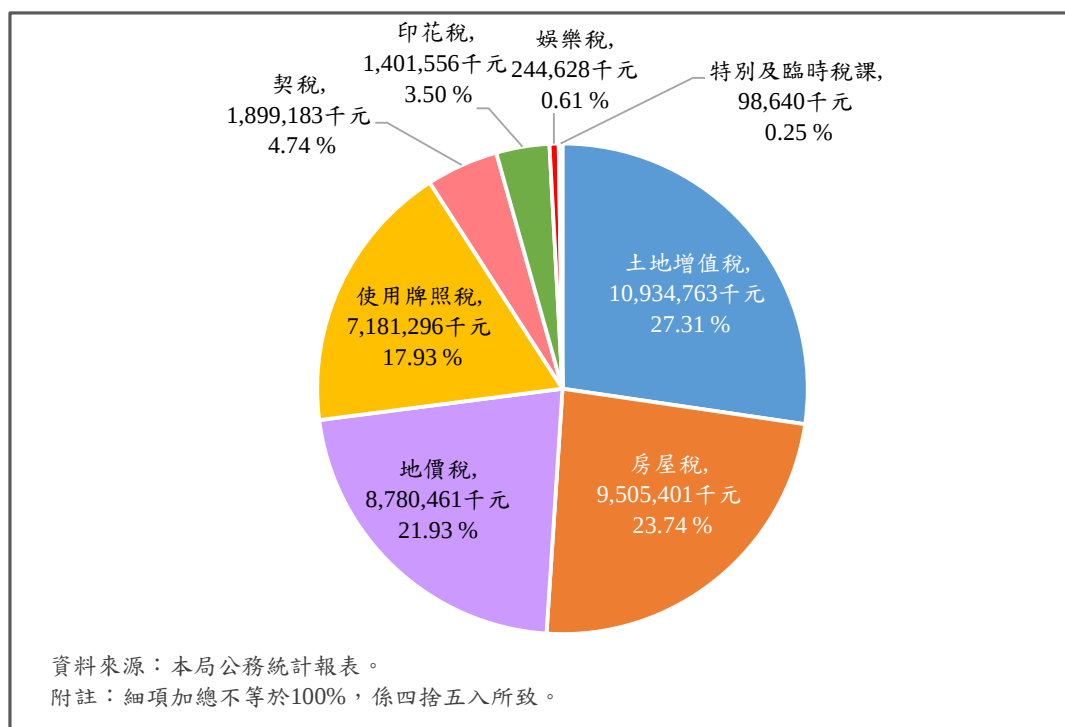


圖 3 111 年各項稅捐實徵淨額占比



三、111 年本市地價稅實徵淨額 87 億 8,046 萬 1 千元，預算達成率 105.79%，稅收成長率 0.80%，各稅地種類中以一般土地之查定稅額占最大比率。

111 年地價稅實徵淨額 87 億 8,046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83 億元超出 4 億 8,046 萬 1 千元，達成率 105.79%；與上年 87 億 1,044 萬 5 千元比較，增加 7,001 萬 6 千元，成長 0.80%。主要係因本市公告地價調升 3.57%及清查補徵大額稅款案件增加所致。111 年地價稅查定開徵戶數較上年增加 1 萬 6,837 戶，查定稅額增加 2 億 5,872 萬 8 千元。

111 年查定戶數 87 萬 4,125 戶，查定稅額 87 億 4,517 萬 6 千元，近 5 年查定戶數及稅額皆呈逐年成長趨勢，其中查定稅額以一般土地 68 億 524 萬 1 千元最多，工礦業等用地 14 億 4,750 萬 4 千元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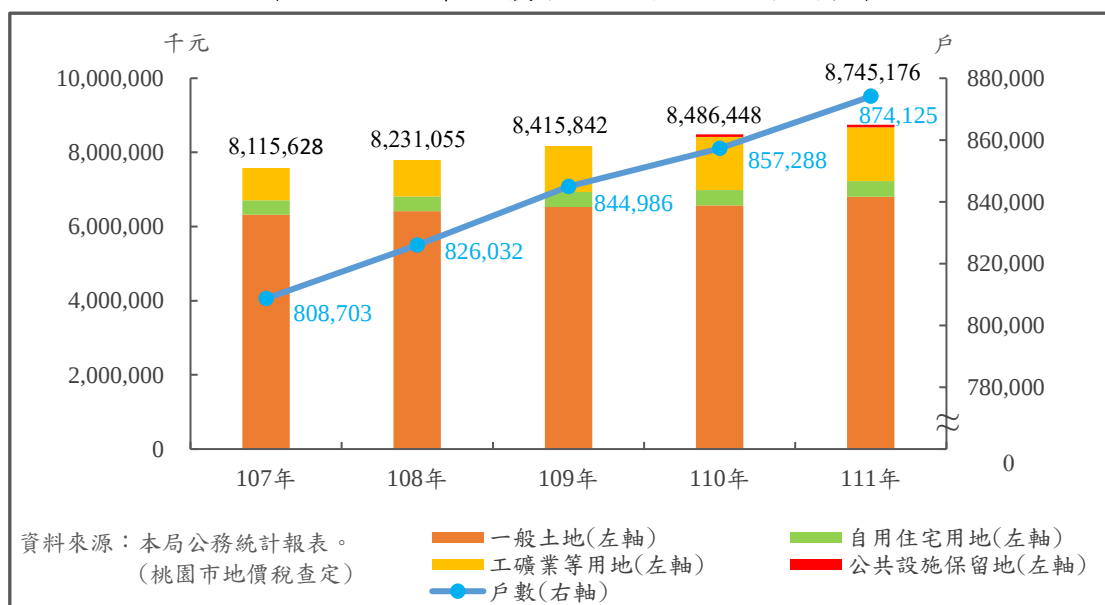
表2 近5年地價稅查定戶數及稅額表

單位：戶；新臺幣千元

類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走勢圖
戶數	808,703	826,032	844,986	857,288	874,125	
稅額	8,115,628	8,231,055	8,415,842	8,486,448	8,745,176	
一般土地	6,316,856	6,417,223	6,524,752	6,572,469	6,805,241	
自用住宅用地	389,832	398,628	408,017	415,355	424,930	
工礦業等用地	1,340,799	1,345,918	1,414,893	1,431,220	1,447,504	
公共設施保留地	68,141	69,286	68,180	67,404	67,501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地價稅查定)。

圖 4 近 5 年地價稅查定戶數及稅額圖



四、111 年本市土地增值稅實徵淨額 109 億 3,476 萬 3 千元，預算達成率 75.41%，稅收成長率-18.22%，各應稅地種類中以一般用地（稅率 40%）之應納稅額為最高。

111 年土地增值稅實徵淨額 109 億 3,476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145 億元短少 35 億 6,523 萬 7 千元，達成率 75.41%；與上年 133 億 7,051 萬 8 千元比較，減少 24 億 3,575 萬 5 千元，負成長 18.22%。主要係因 111 年受疫情、房地合一 2.0 新制及央行升息影響，房地產交易市場熱度消退，移轉申報件數減少，並缺乏千萬元以上大額案件挹注稅收。

111 年移轉面積 1 萬 9,916 千平方公尺，應納稅額總計 112 億 1,878 萬 2 千元，均較上年減少，受不動產交易市場景氣影響，漲跌互見，其中以一般用地(稅率 40%)70 億 2,035 萬 3 千元居首，其占比 62.58% 超過 5 成，其次為一般用地(稅率 20%)22 億 5,699 萬 4 千元。

表3 近5年土地增值稅面積及應納稅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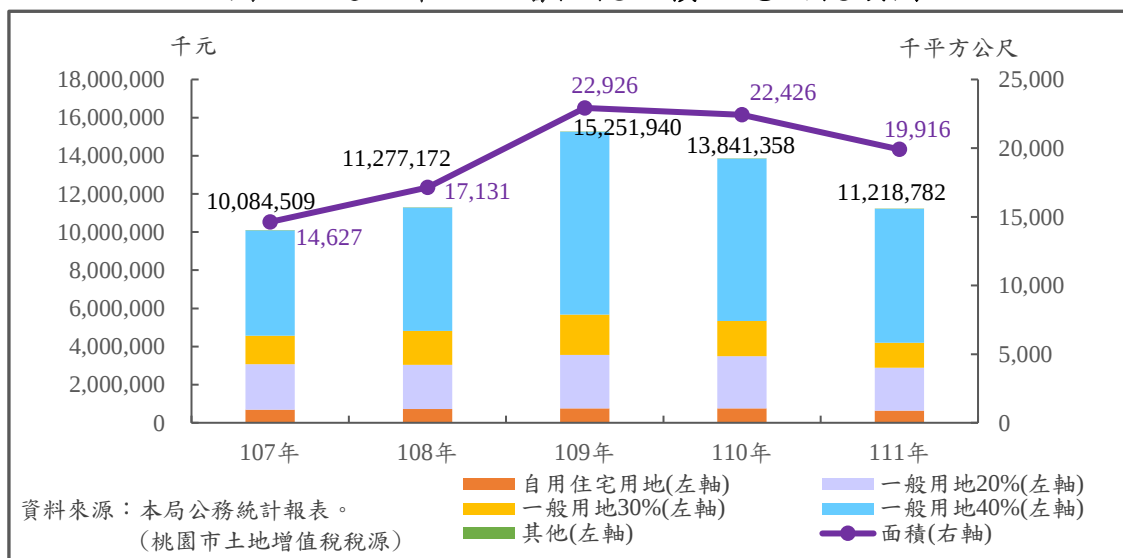
單位：千平方公尺；新臺幣千元

類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走勢圖
面積	14,627	17,131	22,926	22,426	19,916	
應納稅額	10,084,509	11,277,172	15,251,940	13,841,358	11,218,782	
自用住宅用地	694,578	715,558	751,571	748,236	632,890	
一般用地20%	2,370,702	2,321,192	2,801,081	2,738,450	2,256,994	
一般用地30%	1,499,802	1,782,983	2,114,066	1,855,057	1,302,251	
一般用地40%	5,515,012	6,456,341	9,582,386	8,497,317	7,020,353	
其他	4,415	1,099	2,835	2,298	6,295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土地增值稅稅源)。

附註：因尾數四捨五入關係，統計表細項合計與總數略有差異。

圖5 近5年土地增值稅面積及應納稅額圖



五、111 年本市房屋稅實徵淨額 95 億 540 萬 1 千元，預算達成率 102.10%，稅收成長率 0.84%，各房屋構造別中以鋼筋混凝土造之應稅現值為最高。

111 年房屋稅實徵淨額 95 億 540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93 億 1 千萬元增加 1 億 9,540 萬 1 千元，達成率 102.10%；與上年度 94 億 2,623 萬 4 千元比較，增加 7,916 萬 7 千元，成長 0.84%。主要係因 111 年開徵查定件數較上年增加 1 萬 7,707 件，查定金額增加 2 億 5,543 萬 4 千元及 110 年 7 月以後新、增、改建房屋適用調升 10%（即 70%）之標準單價。

111 年應稅房屋面積 20 萬 5,447 千平方公尺，現值 5,875 億 6,711 萬 5 千元，其中以鋼筋混凝土造 4,125 億 4,500 萬 5 千元最多，鋼骨造 885 億 7,707 萬 7 千元居次。除其他外，加強磚造逐年下跌，其餘各房屋構造別近 5 年皆呈逐年上升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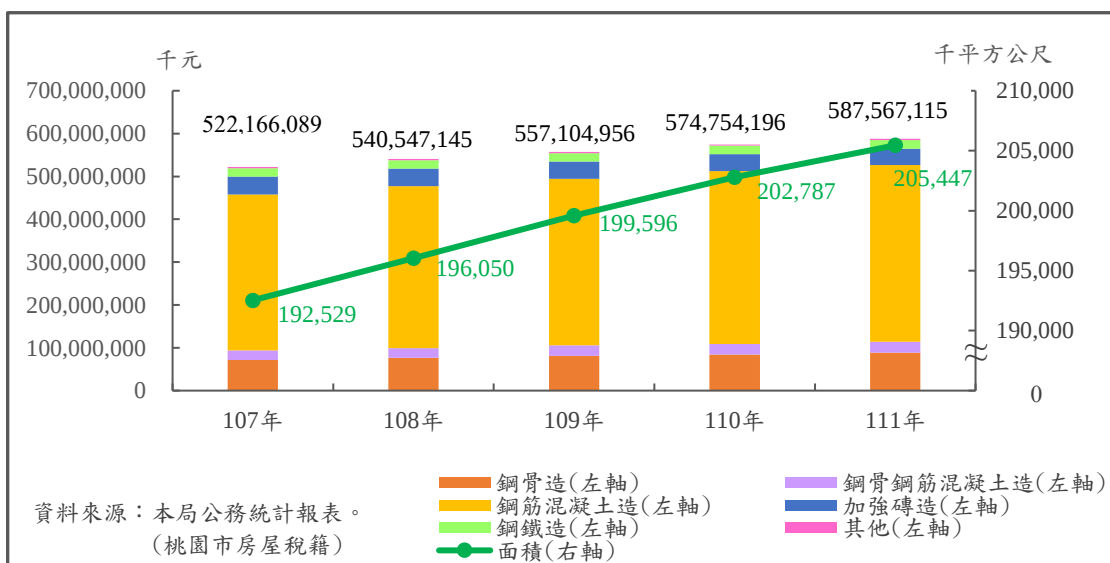
表 4 近 5 年房屋稅應稅房屋面積及現值表

單位：千平方公尺；新臺幣千元

類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走勢圖
應稅面積	192,529	196,050	199,596	202,787	205,447	
應稅現值	522,166,089	540,547,145	557,104,956	574,754,196	587,567,115	
鋼骨造	71,759,453	76,580,048	81,433,605	84,436,828	88,577,077	
鋼骨鋼筋混凝土造	21,839,988	22,841,822	24,258,258	24,753,750	25,239,219	
鋼筋混凝土造	364,436,267	377,779,492	388,636,860	403,494,792	412,545,005	
加強磚造	41,738,559	40,841,583	40,089,154	39,183,807	38,300,851	
鋼鐵造	19,619,675	19,744,853	19,872,236	20,039,785	20,084,065	
其他	2,772,147	2,759,347	2,814,843	2,845,234	2,820,898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房屋稅籍)。

圖 6 近 5 年房屋稅應稅房屋面積及現值圖



六、111 年本市使用牌照稅實徵淨額 71 億 8,129 萬 6 千元，預算達成率 104.38%，稅收成長率 2.59%，各種車輛類別中以小客車之稅額最高。

111 年使用牌照稅實徵淨額 71 億 8,129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68 億 8 千萬元增加 3 億 129 萬 6 千元，達成率 104.38%；與上年 70 億 20 萬 5 千元比較，增加 1 億 8,109 萬 1 千元，成長 2.59%。主要係因本市車輛數持續穩定成長，111 年開徵查定輛數較上年增加 2 萬 9,630 輛，致稅收成長。

111 年應稅輛數 84 萬 1,883 輛，稅額 72 億 3,353 萬 3 千元，其中以小客車（含自用及營業用）65 億 4,604 萬 4 千元為最多，占 9 成之比重，其次為貨車 4 億 4,846 萬元，除大客車外，其餘各種車輛類別應稅稅額均逐年提高。

表 5 近 5 年使用牌照稅應稅車輛輛數及稅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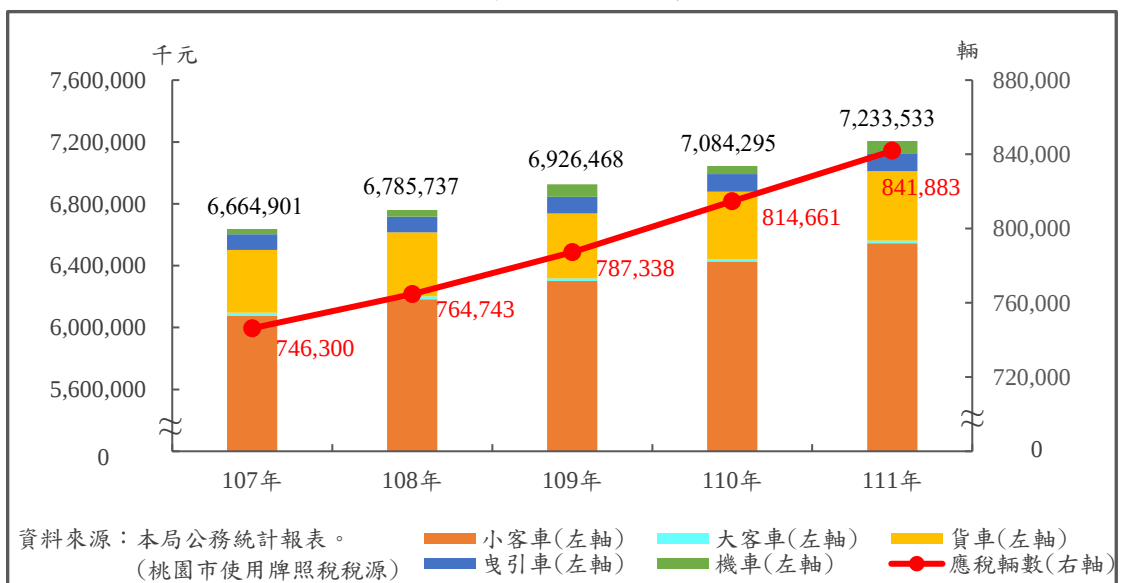
單位：輛；新臺幣千元

類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走勢圖
應稅輛數	746,300	764,743	787,338	814,661	841,883	
稅額	6,664,901	6,785,737	6,926,468	7,084,295	7,233,533	
小客車	6,077,477	6,183,331	6,300,678	6,426,504	6,546,044	
大客車	18,152	17,656	16,542	16,339	16,205	
貨車	406,895	413,872	421,584	435,925	448,460	
曳引車	101,340	101,905	107,491	112,637	116,340	
機車	61,038	68,973	80,173	92,890	106,484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使用牌照稅稅源)。

附註：因尾數四捨五入關係，統計表細項合計與總數略有差異。

圖 7 近 5 年使用牌照稅應稅車輛輛數及稅額圖



七、111 年本市契稅實徵淨額 18 億 9,918 萬 3 千元，預算達成率 99.96%，稅收成長率-9.95%，各契別中以買賣契為主要稅收來源。

111 年契稅實徵淨額 18 億 9,918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19 億元短少 81 萬 7 千元，達成率 99.96%；與上年 21 億 909 萬 5 千元比較，減少 2 億 991 萬 2 千元，負成長 9.95%。主要係因受疫情、房地合一稅新制及央行升息影響，房屋買賣移轉件數減少，並缺乏百萬元以上大額案件挹注稅收。

111 年應稅件數 4 萬 7,163 件，查定稅額 18 億 8,742 萬 1 千元，近年來隨著房市交易量多寡呈現高低起伏波動，各契別中以買賣契為主要稅收來源，占超過 9 成以上之比率，其次為贈與契。

表 6 近 5 年契稅應稅件數及查定稅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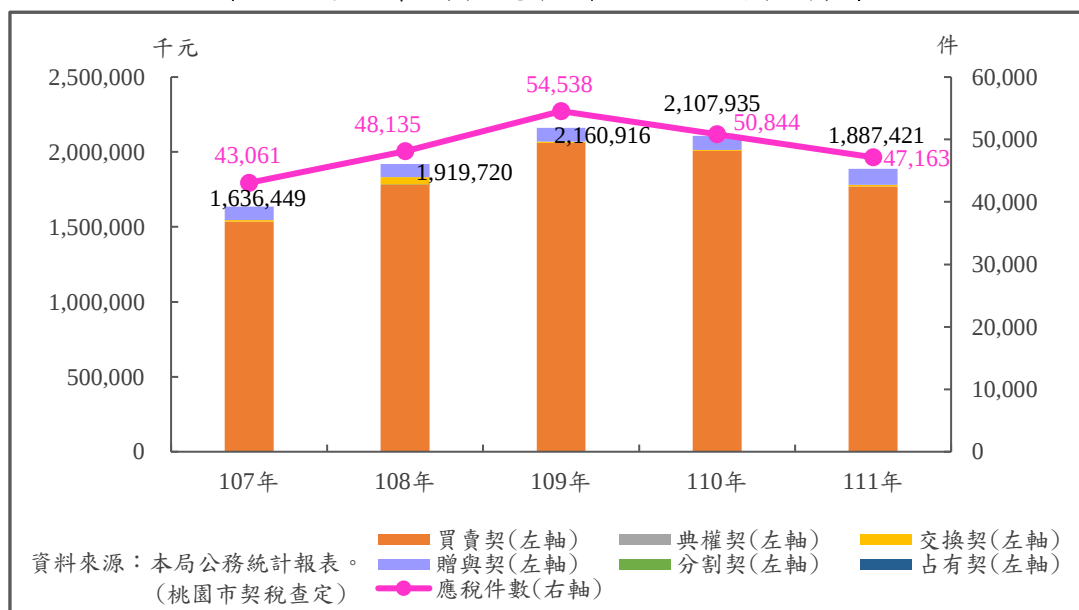
單位：件；新臺幣千元

類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走勢圖
應稅件數	43,061	48,135	54,538	50,844	47,163	
查定稅額	1,636,449	1,919,720	2,160,916	2,107,935	1,887,421	
買賣契	1,535,927	1,782,125	2,060,582	2,007,828	1,770,662	
典權契	-	7	-	-	-	
交換契	9,221	50,024	9,492	6,269	10,869	
贈與契	91,300	87,565	90,842	93,838	105,890	
分割契	-	-	-	-	-	
占有契	-	-	-	-	-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契稅查定)。

附註：因尾數四捨五入關係，統計表細項合計與總數略有差異。

圖 8 近 5 年契稅應稅件數及查定稅額圖



八、111 年本市印花稅實徵淨額 14 億 155 萬 6 千元，預算達成率 133.48%，稅收成長率 3.99%，各來源別以承攬契據之實徵數占最高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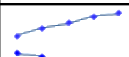
111 年印花稅實徵淨額 14 億 155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0 億 5 千萬元超出 3 億 5,155 萬 6 千元，達成率 133.48%；與上年 13 億 4,779 萬元比較，增加 5,376 萬 6 千元，成長 3.99%。主要係因受疫情及央行升息影響，金融業、保險業及醫療業彙總報繳印花稅案件增加，稅收連續 5 年維持正成長。

就來源別觀察，111 年大額繳納之承攬契據 5 億 2,217 萬 1 千元及不動產買賣 2 億 1,309 萬元為前 2 大稅源，合計挹注逾半數印花稅收，近年來隨著本市重大公共工程建設及不動產交易量之增減，波動幅度較大。

111 年彙總自繳稅額之 3 大來源（金融業、保險業及醫療業）均為近年來新高，其中金融業受惠於利息調升因素，較上年增加 3,186 萬 6 千元為最多，又因疫情之故，相關防疫保單熱賣及非健保給付費用增加，致保險業達 1 億 263 萬 3 千元及醫療業 9,997 萬 8 千元，近 5 年雙雙呈現逐年遞增趨勢。

表 7 近 5 年印花稅實徵數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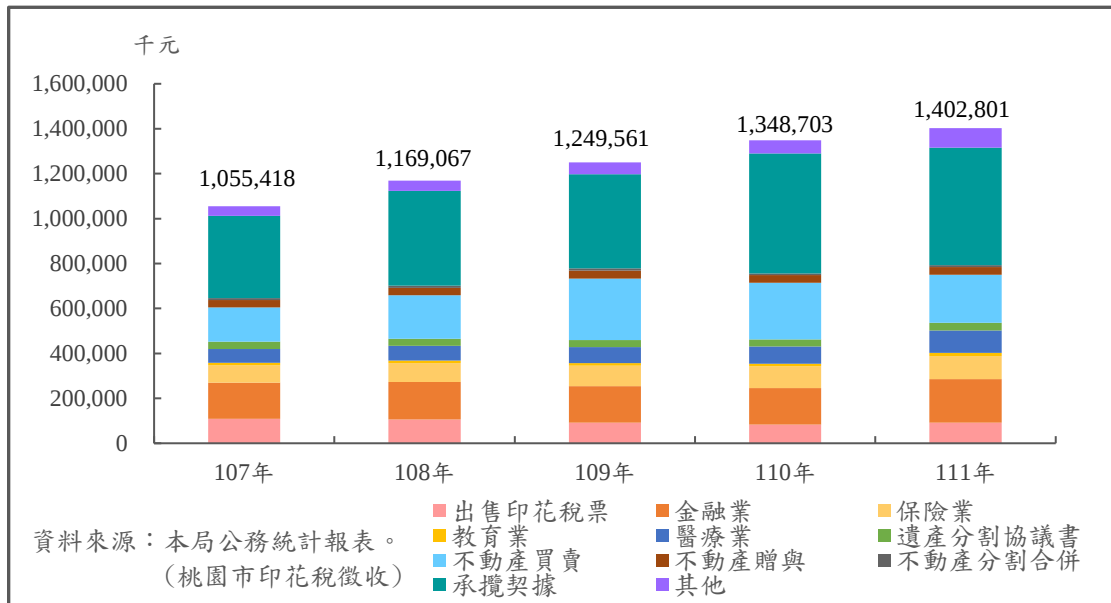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走勢圖
總計	1,055,418	1,169,067	1,249,561	1,348,703	1,402,801	
出售印花稅票	109,183	105,471	91,104	82,880	91,148	
彙總自繳稅額	347,982	366,482	382,250	399,036	491,808	
金融業	160,699	167,131	162,691	163,115	194,981	
保險業	76,803	83,669	91,228	96,618	102,633	
教育業	11,263	12,039	12,384	11,050	12,958	
醫療業	61,512	65,580	70,314	77,641	99,978	
其他	37,705	38,061	45,633	50,612	81,258	
大額繳納	598,253	697,114	776,208	866,786	819,845	
遺產分割協議書	33,295	30,696	31,536	30,230	34,588	
不動產買賣	152,310	193,721	274,056	252,340	213,090	
不動產贈與	33,128	33,609	35,909	34,461	34,946	
不動產分割合併	7,253	9,008	9,340	7,580	8,609	
承攬契據	366,539	422,663	418,967	533,986	522,171	
其他	5,729	7,418	6,400	8,190	6,441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印花稅徵收)。

附註：因尾數四捨五入關係，統計表細項合計與總數略有差異。

圖 9 近 5 年印花稅實徵數圖



九、111 年本市娛樂稅實徵淨額 2 億 4,462 萬 8 千元，預算達成率 103.66%，稅收成長率 23.70%，各行業別中以高爾夫球場為最大稅收來源。

111 年娛樂稅實徵淨額 2 億 4,462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3,600 萬元超收 862 萬 8 千元，達成率 103.66%；與上年 1 億 9,775 萬 7 千元比較，增加 4,687 萬 1 千元，成長 23.70%。主要係因 11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三級警戒期間停業之休閒娛樂場所，本局對查定課徵業者減徵娛樂稅額 30%至 9 月 30 日，使得稅收大幅降低，111 年隨著防疫政策鬆綁，娛樂產業逐漸恢復營業，稅收亦逐步回升至疫情前水準。

因疫情解封，111 年娛樂業家（件）數增加至 1,809 家（件），高爾夫球場實徵稅額 1 億 3,568 萬 7 千元為最主要稅源，比重超過總實徵稅額之半數，其次為具娛樂性之選物販賣機 5,417 萬 9 千元，為歷年來最高，再次為視聽視唱業 2,830 萬 5 千元。

若與上年比較，除違章補徵稅款外，僅臨時公演為負成長，近 5 年呈下滑趨勢，其餘各行業別均為正成長，另各行業別實徵稅額增加幅度之大小同前 3 大稅源之順序。

表 8 近5年娛樂稅行業家(件)數及實徵稅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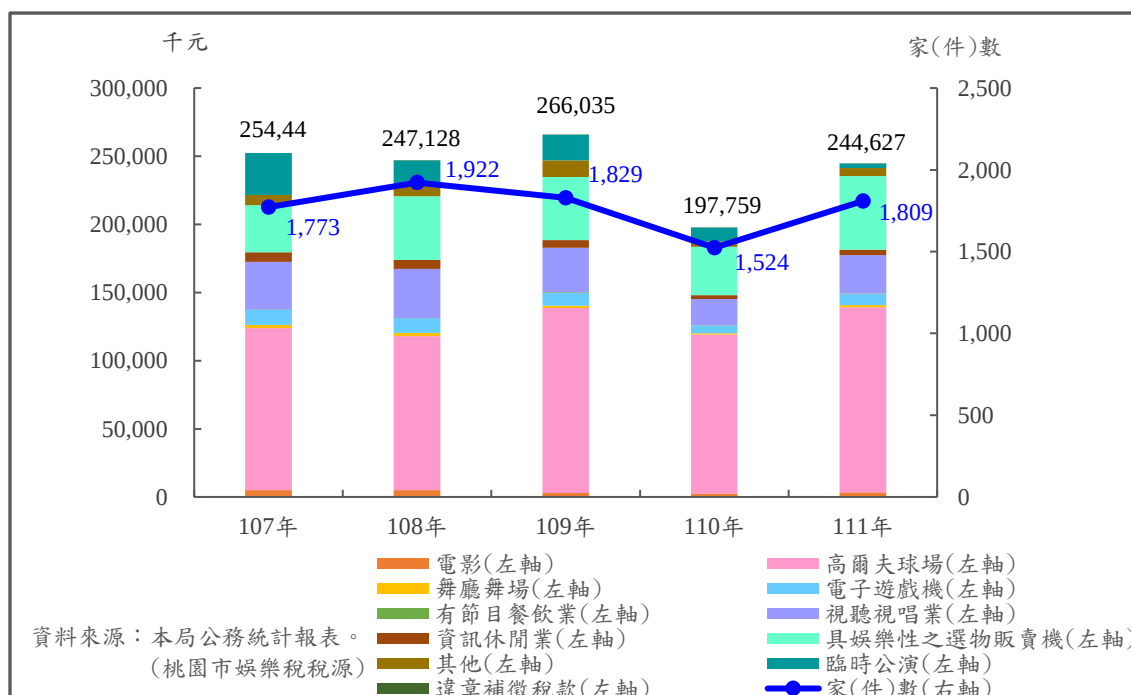
單位：家(件)；新臺幣千元

類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走勢圖
家(件)數	1,773	1,922	1,829	1,524	1,809	
實徵稅額	252,447	247,128	266,035	197,759	244,627	
電影	4,927	5,117	2,957	2,420	3,412	
高爾夫球場	118,856	112,962	135,607	116,752	135,687	
舞廳舞場	2,344	2,165	1,683	1,025	1,564	
電子遊戲機	11,368	10,897	9,365	5,568	8,161	
有節目餐飲業	79	68	676	292	325	
視聽視唱業	34,859	36,210	32,569	19,121	28,305	
資訊休閒業(網咖)	7,022	6,445	5,485	2,964	3,843	
具娛樂性之選物販賣機	34,517	46,770	46,393	35,393	54,179	
其他	7,598	8,978	12,094	3,879	5,730	
臨時公演	30,877	17,441	18,969	10,141	3,378	
違章補徵稅款	-	73	236	203	44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娛樂稅稅源)。

附註：1.其他包含電動搖搖馬、機動遊藝樂園、機動遊艇、動力飛行器、實境體感娛樂設施等
2.因尾數四捨五入關係，統計表細項合計與總數略有差異。

圖 10 近 5 年娛樂稅行業家(件)數及實徵稅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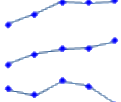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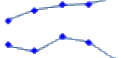
十、111 年本市特別及臨時稅課實徵淨額 9,864 萬元，預算達成率 168.16%，稅收成長率 3.35%，各稅源以營建剩餘土石方為最大宗。

111 年實徵淨額 9,864 萬元，較預算數 5,866 萬元超出 3,998 萬元，達成率 168.16%；與上年 9,544 萬 2 千元比較，增加 319 萬 8 千元，成長 3.35%。主要係因本市重大公共建設與大型營建工程之剩土量增加，雖因土石採取數量大量減少，惟整體稅收仍較上年成長。

111 年營建剩餘土石方實徵淨額 9,421 萬 8 千元，較上年增加 1,384 萬 9 千元，成長 17.23%，近 5 年呈逐年提升趨勢；土石採取 442 萬 2 千元，因石門水庫義興防砂壩下半年無土石標售案件，較上年減少 1,065 萬 1 千元，大幅衰退 70.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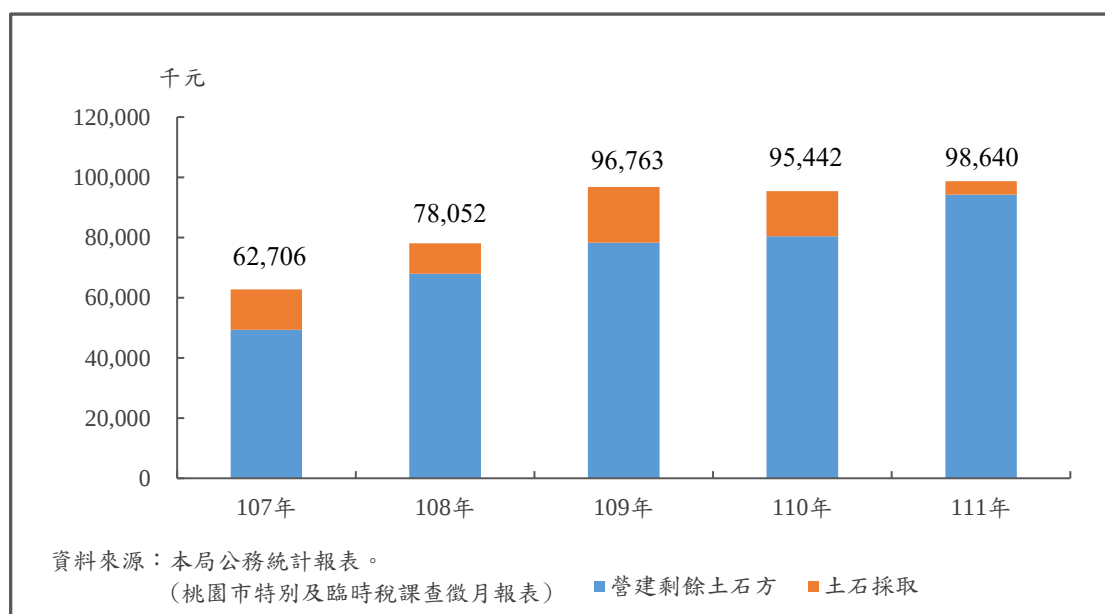
表 9 近 5 年特別及臨時稅課實徵淨額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走勢圖
實徵淨額	62,706	78,052	96,763	95,442	98,640	
營建剩餘土石方	49,340	67,973	78,293	80,369	94,218	
土石採取	13,366	10,079	18,470	15,073	4,422	

資料來源：本局公務統計報表(桃園市特別及臨時稅課查徵月報表)。

圖 11 近 5 年特別及臨時稅課實徵淨額圖



肆、結論

地方稅係地方政府重要的財政來源，稅收多寡與經濟情勢及政府租稅政策息息相關。受全球通膨與升息壓力，加以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市地方稅稅收連續 2 年下跌，111 年實徵淨額計 400 億 4,592 萬 8 千元，相較全年預算數 422 億 3,466 萬元，達成率僅 94.82%，未能達成預算編列數。

綜觀 111 年本市各項稅捐徵收情形與 110 年相較，定期開徵之地價稅因清查補徵大額稅款及適逢公告地價調升 3.57%，增加 7,001 萬 6 千元；房屋稅因新建房屋較多，110 年 7 月以後新、增、改建房屋適用調高後 70% 的標準單價，增加 7,916 萬 7 千元；使用牌照稅因車輛數持續穩定成長，增加 1 億 8,109 萬 1 千元；印花稅因金融業、保險業及醫療業彙總報繳案件遞增，增加 5,376 萬 6 千元，使用牌照稅及印稅稅收均連續 5 年維持正成長；娛樂稅因疫情趨緩，娛樂產業持續復甦，增加 4,687 萬 1 千元；特別及臨時稅課則因重大公共建設與大型營建工程之剩土量增加，增加 319 萬 8 千元；惟屬地方稅大宗之土地增值稅，因房地合一 2.0 新制及央行升息，房地產市場交易量熱度消退，移轉申報件數減少所致，其稅收大幅減少 24 億 3,575 萬 5 千元，亦連帶影響契稅減少 2 億 991 萬 2 千元，上述各稅互有消長，本市 111 年整體稅收較上年減少 22 億 1,155 萬 8 千元，負成長 5.23%。

本局職司地方稅稽徵工作，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持續挹注穩定財源，無論稅收多寡，均將賡續推動各項稽徵作業，健全稅籍，即時掌握稅源，並提供多元化的便民服務，確保市民權益不受影響。